

证券代码：838584

证券简称：新达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内蒙古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0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刘永亮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刘永亮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名选举刘永亮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

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根据《公司章程》“第七条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并依法登记。”公司法定代表人将由程春东变更为刘永亮，公司将尽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程春东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永亮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聘任刘永亮担任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内蒙古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